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云环议字〔2017〕13号

对云南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0623号建议的答复

李红芬代表：

感谢您对九大高原湖泊水污染综合防治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异龙湖综合治理和资金支持力度的建议》交由我厅、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政府、云南省财政厅分别办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异龙湖是我省九大高原湖泊之一，具有提供工农业生产用水、调蓄、防洪、旅游、航运、水产养殖、调节气候等多种功能，是维持石屏县生态平衡的重要条件，是该地区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云南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异龙湖保护治理工作，红河州及石屏县扎实推进异龙湖水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把异龙湖

保护治理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科学规划、综合治理，明确责任、常抓不懈，全民参与、立法保护。“十二五”以来，异龙湖紧紧围绕“减污、扩容、修复、补水”的思路，实施截污治污、入湖河道整治、三退三还、农村面源治理、环湖生态建设、豆制品污染治理、底泥疏浚”等重点工程。2016年开始实施异龙湖水体达标三年行动计划。通过共同努力，异龙湖综合治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一是异龙湖水质不断改善，主要污染物指标有明显下降。2017年1—4月主要污染物指标化学需氧量、总氮、高锰酸盐均值分别为56.57mg/L、1.90mg/L、12.34mg/L，与2016年1-4月相比，分别下降了17.2%、11.0%和18.3%。二是异龙湖蓄水量不断增加。通过工程实施持续向异龙湖补水，生态用水不断增加，截至今年5月18日，异龙湖水位1413.57米，水量9528万立方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位上升1.32米，水量增加3943万立方米。三是点源、面源、内源污染负荷进一步削减。四是生态环境初步恢复。湖泊内水草长势良好，湖滩湿生植物茂盛苍绿，白鹭鹭、野鸭子等原生动物回归，湖滨生物多样性及湖泊生态景观得到初步恢复。总体来说，异龙湖水质恶化的趋势得到一定遏制，部分污染物指标稳中有降。但由于治理设施不完善，截污不彻底，湖泊自净能力下降，水污染治理的形势十分严峻，面临的任务十分艰巨。

关于“在政策、项目和资金安排上重点支持异龙湖综合治理，特别是异龙湖水体达标三年行动计划项目资金支持力度”的建议

非常好。我厅高度重视，积极推进异龙湖水体达标三年（2016-2018年）行动工作，加强汇报，加大支持力度。2015年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下达专项资金6000万元（云财预〔2015〕369号），用于异龙湖流域水污染防治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启动。2016年继续安排中央水污染防治（第二批）用于重点流域与重点区域专项资金下达红河州2500万元（云财预〔2016〕305号），用于湖泊生态系统修复技术及工程示范项目。省级有关部门在争取异龙湖水污染防治项目建设资金方面作了大量工作，加大异龙湖保护治理工作支持力度。

我们将继续加强汇报，一如既往地対异龙湖水污染综合防治给予支持。同时，为使工作取得成效，确保目标任务完成，建议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按照印发实施的《异龙湖流域水污染综合防治“十三五”规划》涉及项目30项，总投资13.55亿元。尽快完成一批重点项目的前期工作，并按建设项目管理程序上报，以便多渠道争取国家及省级有关部门的更大支持。二是《异龙湖水体达标三年行动计划方案（2016—2018年）》涉及项目27项，总投资12.464亿元。截至2017年4月底，已完工10项，在建17项；累计完成投资8.27亿元，累计到位资金10.15亿元。根据“水十条”和《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要求，省级设立的环境保护专项资金是以竞争立项的方式支持，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为此，建议对《异龙湖水体达标三年行动》的治理项目要制定切实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建设

进度，提升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效益。2017年提前完成国家确定目标任务。同时做好项目竞争、储备库动态管理等前期工作，为争取省级资金支持打下坚实基础。

长期以来，我厅高度重视异龙湖流域水污染综合治理工作，始终把异龙湖治理工作放在重要的位置来抓。感谢您对异龙湖治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今后对我省高原湖泊水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提出更多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及电话：尹雯 0871-64123078)

抄送：省人大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7年6月2日印发
